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傅勝銘

電話：04-37061546

電子信箱：e-p14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500207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竹縣政府原函、遴選作業簡章 (A09030000E_1150020790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_1150020790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新竹縣115學年度縣立自強工業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115年3月3日府授教學字第1150652043號函辦理，併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各一份。
- 二、旨揭作業簡章（含相關表件）可自新竹縣政府教育局網站（<https://doe.hcc.edu.tw>）/教育局公告下載。
- 三、若有疑義，請逕洽該府聯絡人，聯絡電話：（03）5518101分機2811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高職部

副本：

